

关于征集推荐知识产权行政保护 技术调查官人选工作的通知

各市知识产权局、沈抚示范区市场监管局：

为推动提升我省知识产权行政案件办案效能，根据《辽宁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，现就征集推荐技术调查官人选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面向全省各相关技术领域的专业技术人员，征集技术调查官人选，参与知识产权行政案件办理。本次征集的技术调查官人选，由各市知识产权局，各知识产权保护中心，有关行业协会、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事业单位推荐产生。

二、基本条件

- （一）政治立场坚定，遵纪守法；
- （二）具备良好的科学技术素养，工作态度严谨；

(三) 具有普通高等院校理工农医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;

(四) 在相关技术领域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以上的专业技术资格, 或者具有 5 年以上生产、设计、研发等工作经历, 或者具有 5 年以上知识产权代理、审查等工作经历, 或者具有 5 年以上知识产权执法保护、调解仲裁、司法审判等相关实际从业经历。

《管理办法》第七条规定的人员, 不得作为技术调查官推荐人选。

三、推荐程序和时间要求

(一) 各市知识产权局负责通知、指导辖区保护中心、有关行业协会、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业等参与推荐工作, 统一汇总、核实本辖区技术调查官人选推荐材料, 报送省局保护处(推荐人选包括已经入选省和各市技术调查官库专家)。

(二) 推荐单位推荐技术调查官人选, 应填写《辽宁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推荐表》, 并加盖推荐单位公章, 同时附送被推荐人学历、职称、职业资格等证明材料扫描件。被推荐人应对填报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

(三) 请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前将汇总表、推荐表(电子版和扫描件)和相关材料(扫描件)发送至电子邮箱 zscqbhc@163.com。

附件: 1. 辽宁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推荐人选汇总表

2.辽宁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推荐表

附件 1

辽宁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推荐人选汇总表

市知识产权局

序号	姓名	性别	推荐单位	职务	学位 学历	技术职称	联系方式	技术领域	细分技术 领域	IPC 分类	备注
1											
2											
3											

附件 2

辽宁省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技术调查官 推荐表

推荐单位:

年 月 日

姓名		性别	
单位		职务	
学位学历		专业	
技术领域		技术职称	
工作年限		法律背景	
是否有技术调查官工作经历		可参与工作时长 (小时/年)	
联系方式			
细分技术领域			
相关技术领域的教育背景及工作经历			
推荐单位意见			